

中共舟山市普陀区委 办公室文件 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政府

普党政办〔 2017 〕 124 号

关于 2017年 1-6月份全区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 和政府为民实项目完成情况的通报

各镇、街道党（工）委，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管委会
区属各单位：

上半年，全区上下围绕全年主要经济指标目标任务，突出“目标导向、问题导向、责任导向”，凝心聚力，克难攻坚，撸起袖子加油干，各项主要工作大力度、快节奏推进顺利实现时间过半目标任务过半。现将1-6月份完成情况通报如下：

一、重点工作事项（ 85 项）

1、深化行政审批体制改革，全面推进“放管服”，按照“最多跑一次”的要求，持续打造“三最”县（区）。

责任单位：区委区政府办、区发改局、区审招办、区法制办。

完成情况：分三批公布“最多跑一次”事项清单共651项（调整后），积极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向基层一线延伸，在全市率先公布镇（街道）、社区（村）“最多跑一次”事项清单，在全省率先公布“最多跑一次”负面清单推进“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改革，形成不动产登记、商事登记、公安服务、投资项目受理、社会保险、车管业务、五小行业、其他综合事务8大类“一窗受理”窗口，设立政务服务快递送达业务专窗，实施快递免费送达业务；将窗口延伸、服务下移，实行多级联动、社区代办，推进“办事不出岛”改革；启动投资项目承诺制省级试点，出台《普陀区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实施办法（试行）》及办理流程图；设立投资项目受理专区，实行“1+X”综合受理服务和投资项目全程代办服务，全力服务投资项目审批。

2、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法定程序行使权力，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把政府工作全面纳入法治轨道。责任单位：区委区政府办、区政研室、区国资办、区司法局、区审计局、区法制办。

完成情况：全面落实国家、省、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建设“自贸港区先行区、海上花园城会客厅”工作主线和法治政府建设目标，夯实依法行政基础，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不断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制定《区政府工作规则》，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严

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大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促进社会矛盾纠纷有效化解和依法防范，加强法治教育和培训。

3、持续推进责任政府、廉洁政府、诚信政府建设。责任单位：区委区政府办、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政研室、区督考办、区发改局、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完成情况：建立健全区级部门和镇（街道）重点工作清单制度，编制印发《普陀区重点工作清单手册》，依照清单推进政府各项工作，健全完善考核办法，加大重点工作督查力度，加强追责问责，进一步提高政府执行力；贯彻落实省政府、市政府廉政工作会议精神，严格落实政府系统廉政工作的要求，坚持从严治党不懈怠，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切实完善廉政制度建设，规范政府权力运行；不断提高干部队伍拒腐防变能力，坚决防止“四风”反弹回潮，打造为民务实廉洁高效政府；持续推进依法行政，实行政务公开制度，提高政府信息透明度，完善政府承诺制度，大力打造诚信政府。

4、全面推进镇（街道）“四个平台”建设，不断完善基层治理体系。责任单位：区编委办、区委政法委（区综治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各镇（街道）。

完成情况：指导完成展茅街道“四个平台”建设试点考核工作，并在全区推广整体化、系统化的基层治理体系“四个平台”标准体系；基本建成全区7个镇（街道）“四个平台”，组织架构、人员配备等基本到位；出台《关于推

进乡镇（街道）“四个平台”建设完善基层治理体系的实施意见》，建立健全工作综合指挥机制、信息分流处置制度等制度；优化机构设置，设立“四位一体”的区级综合指挥平台；落实派驻制度，推动专职人员下沉，明确派驻人员管理和考核办法；整合全科网格，初步形成“网格全覆盖、工作无缝隙、服务零距离、管理无漏洞”的基层网格化管理新局面。

5、提高投资有效性，完成364亿元固定资产投资总量目标。实施推进“三重”项目22个，年度投资71亿元。进一步强化结构性目标，确保重大产业项目投资占比25%以上。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各“三重”项目组、各镇（街道）。

完成情况：着力扩大有效投资，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95.1亿元，完成“三重”项目投资41亿元，完成企业注册107家，注册资金6.1亿元，创税0.82亿元；进一步优化投资结构，完成重大产业项目投资62.15亿元，占比38.4%。

6、与普陀山一朱家尖管委会、六横管委会合力推动航空产业园、观音法界、六横公路大桥、中奥能源油品扩建国电六横海上风电等重大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经信和科技局、区财政局、六横镇。

完成情况：观音法界（一期）观音圣坛、国电六横海上风电、中奥能源油品扩建等重大项目加快推进，完成投资

18.01 亿元。其中，观音法界（一期）观音圣坛完成投资 3.95 亿元，完成观音圣坛、善财楼和龙女楼主体结构，推进法界南北向内部道路沿线管线工程施工；六横公路大桥工可获省发改委批复，已取得宁波海事局发布的水上、水下活动许可证，完成陆域、海域、锚锭局部地形图及中桩放样工作路线方案基本确定。

7、切实用好自贸区先行先试的政策红利，谋划启动舟山自贸港区创新创业示范区建设。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委组织部（区人才办）、区政研室、区经信和科技局（区商务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审招办、区招商局。

完成情况：启动《依托普陀湾众创码头，推进建设国际创新创业示范区》课题研究，落实责任领导、责任单位。

8、加大创新创业支持力度，持续推进普陀湾众创码头建设。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区委组织部（区人才办）。

完成情况：开展四期创业项目初审、专家评审工作，新入驻创业团队 31 家，于 6 月 8 日开园运行。成立园区党支部和团支部，完成第二届创业者联盟改选，建设普陀湾众创码头党群服务中心，开展 2017 年区创新创业大赛，目前已完成初赛，20 个创业项目进入复赛。

9、实施人才新政，深化高层次紧缺专业人才引进和管理机制。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人才办）、区编委办、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

完成情况：制定“普陀人才新政”并研究相关配套细则，提出意见 16 条，在人才分类、项目评审、人才引培、金融支持、留住人才等方面，形成科学完备、特色鲜明、务实管用的人才政策体系。在杭州成功举办高层次人才招聘新闻发布会，面向海内外发布《2017 年“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普陀片区高层次人才招聘公告》，推出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对高层次人才总需求岗位 79 个，总需求人数 162 名，涉及国际贸易、经济学、涉外法律、旅游会展等多个专业。

10、实现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85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区财政局、区总工会。

完成情况：落实各类就业政策，开展高技能人才岗位补贴、稳岗补贴等申报工作，截止目前，共有 57 家企业申报稳岗补贴，涉及资金共计 97.5 万余元；90 家单位 360 名高技能人才申请高技能人才岗位补贴，共计 100.36 万元。同时为就业人员提供更便捷的服务，实现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累计达 486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3.23%。

11、积极稳妥做好渔民养老保障工作。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区财政局。

完成情况：推进海洋捕捞渔民养老保障工作，截止目前，已认定遗孀待遇享受人员 2750 人，遗孀待遇月发放 16.67 万元，完成重新选择缴费档次人员 1359 人，其中已

完成缴费人员 1252 人。

12、加大社会保险参保稽核力度，实现“应保尽保”，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率在95%以上。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区财政局、区卫生和计生局。

完成情况：按照《舟山市普陀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普通门诊按人头付费改革实施办法（试行）》，指导并继续在试点医疗机构--沈家门街道蚂蚁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施。从试点医疗机构改革实施近两个月的数据来看，城乡参保居民普通门诊就诊人次同比下降8%，均次医保费用同比增加17%、环比下降0.9%，该试点医疗机构的医保基金支出快速增长势头得到有效遏制，改革取得初步成效。

13、积极构筑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和涉恐涉暴活动，全力做好十九大安保维稳工作，不断提升公众安全感，确保捧得“平安金鼎”。责任单位：区公安分局、区委政法委（区综治办）、区信访局、区司法局。

完成情况：全面推进清障护航-2017、打击“盗抢骗”、“2017利剑行动”等专项行动，对2017年度第一批共8个重大刑事案件和7个治安乱点进行挂牌督办，相继破获“3·31”涉枪专案、邮包贩毒案、全市首起境外网络赌博案等大案、要案。上半年，共抓获强制措施犯罪嫌疑人499名，同比上升8.7%，完成全年打击指导数的56.9%。与各涉海部门签订《反恐怖工作责任书》，制定出台《全区

涉海部门联勤联动机制》，向渔船民发放《致船主、船民公开信》2万份，全面压实反恐工作责任，强化反恐意识；对全区185名涉恐关注群体建立“一人一档”工作档案，并落实“一周一见面”核查管控举措，确保核查管控率100%。全面梳理群体性事件隐患，拟定下发《关于明确2017年第一批群体性事件隐患专案经营的通知》，建立由17人和42人组成的信访维稳劝返和打击教育专业队伍；进一步加强重点人员管控力度，在“一带一路”、省党代会等敏感时段启动“第一卡点”查控机制，深入实践辖区重点人员“一人一警”稳控措施，为十九大安保工作夯实管控基础、积累实战经验。

14、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推进国有企业整合重组，探索实行混合所有制改革，有效提升重点企业经营水平和盈利能力。责任单位：区国资办、区编委办、区发改局、区财政局。

完成情况：《国有企业整合重组及管理体制改革方案》通过审议；完成水产市场清产核资、资产评估报告（送审稿）初审。

15、加快投融资体制改革，发挥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撬动作用，研究设立科技、文化、旅游、健康等产业子基金。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发改局、区经信和科技局、区文体广电局、区旅游委。

完成情况：完善文化产业子基金设立方案；拟订产业

基金投资退出管理暂行办法。

16、推进政务服务网络便民化。推进网上预约、查询、支付等便民一站式服务。推广电子证照、印章等应用，实现注册登记、专业资格认证全流程电子化办理。完善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推进网上并联审批。推动政务服务跨级联办、网上代办，方便群众“就近就便”办事。责任单位：区审招办。

完成情况：推进政务服务网建设。建立浙江政务服务网普陀分行，在规定时间内节点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上半年全区政务服务网总办件数22152件，到期办结率100%。其中当场或当天办结数11297件，达到办结总件数51%。根据省政务服务网行政审批事项网上运行星级评定标准，全面实行创星级服务。三星级以上事项共599项，其中实现“零跑腿”的五星级事项115项。宣传推广政务服务。通过办证大厅海报、一体机、LED屏幕播放宣传政府服务网和移动客户端普陀平台，实现办事指南、办事进度和投诉反馈统一查询推动各类网上预约、网上查询、网上办理、网上支付等便民服务汇聚到浙江政务服务移动客户端，实现一站式服务。开展投资项目在线监管平台建设和应用。梳理政府投资审批类项目、企业投资核准与备案类项目，自项目立项（开具联系单）至竣工验收（办理权属证照）共计190项事项纳入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库，实行统一赋码，除涉密项目外，全部实现在线监管。上半年，42个项目进入在线监管平台，

实现项目审批全程在线监管；推进网上多级联动。通过政务服务网将窗口延伸、服务下移，将“互联网+政务服务”纵向延伸至村、社区，实行多级联动、社区代办等创新模式，通过“数据跑”让群众不出村、社区即可完成事项办理，逐步实现了群众就近就便办事，特殊情况可实行预约制。同时在虾峙、东极、蚂蚁岛、白沙岛等边远海岛和渔业服务站探索开展商事类和对渔事项审批服务试点工作，通过网上审批多级联动、代办帮办等方式，进一步方便岛内群众，逐步实现办事不出岛。

17、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促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推进社会治安法治护航。设立警务工作站、“警银亭”，开展常态化武装巡逻。建设、规范5处客运码头警务室、检查站。完善社区警务（站）布点。强化科技支撑，新增高清探头60个、物联网接收器740个、网络管控系统170个等。责任单位：区公安分局。

完成情况：半升洞警银亭正式建成并投入运营，小干商贸中心警务室和鲁家峙警务室相继完工，凯虹-欧尚商圈警务服务站揭牌运行，对警银亭、警务服务站实行“清单式”管理。成立“巡控办”，进一步加强特警专业队和特警预备队两支队伍建设，遴选成立尖刀突击队，扩大特警预备队员名单至60人；制订《普陀公安分局巡控工作规范》，充实巡特警专业巡控警力30名到城区派出所，以警务站为支点，分时分段在凯虹-欧尚商圈、海滨公园、滨港路等治

安复杂地区开展多警种联勤联巡。完成 35 个高清探头安装，完成量为全年目标的58%；完成全区 440 个物联网终端的安装联网、缉查测试及 200 余名 RFID 设备安装工作人员培训，并在全区范围内铺开 RFID 终端安装；与普陀电信签订10X项目安装、维护协议，完成 28 个 10X设备终端的安装工作。

18、完善企业财务风险预警机制，有效防范和化解“两链”风险，严厉打击各类恶意逃废债行为。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人民法院、区经信和科技局（区商务局）、区公安分局、区人民银行、舟山银监分局普陀办事处、各镇（街道）。

完成情况：全区信用风险上升势头得到有效遏制，实现不良双降。全区不良处置金额 3.03 亿元，不良贷款余额 19.4 亿元，比年初下降 5300 万元；全区不良率 4.75%，比年初下降 0.58 个百分点。完成《关于开展“惩戒失信、提升环境”专项行动具体方案》征求意见稿。召集区金融办、区公检法部门、区银监办等单位，研究打击信用卡恶意透支认定、催讨、证据收集等要求，确保办案严谨性；多部门联合排查确定当前“两链”风险企业名单。

19、健全改革督察机制，将改革工作成效纳入部门年终考核，确保改革措施落地生根。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政研室、区督考办。

完成情况：实施重大改革创新事项清单制度和进度挂图，按时完成月报、季报。确定重大改革创新纳入全区年度

考核评价项目加分项，完成6个事项专项督查。召开全区重大改革半年度推进会议，总结上半年改革成果和存在的问题研究推进举措，部署落实下一步工作计划。

20、加快科技成果产业化，力争培育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10家，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40家。责任单位：区经信和科技局、区发改局。

完成情况：确定舟山市普陀博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12家企业申报2017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确定专门科技服务机构指导高企申报企业做好申报准备；舟山金星水产有限公司等18家企业被认定为2017年第一批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推荐21家企业申报2017年第二批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1家企业申报2017年省级农业科技企业。

21、确保全年研发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1.8%以上，组织实施市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50项以上，发明专利申请量达到300件以上。责任单位：区经信和科技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

完成情况：32个项目入列2017年第一批省级新产品试制计划；推荐申报省级重点研发项目4项，市级科技计划项目2项；舟山腾新食品有限公司、普陀区宝弘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浙江兴业集团有限公司等4家市级专利示范企业通过评审。

22、启动信息化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推进“互联网+”与社会各领域深度融合。责任单位：区经信和科技局、

区发改局、区财政局。

完成情况：确定 2017 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计划并发文，区教育系统校园信息化建设等项目已开展前期工作；与电信等三家通信公司签订“十三五”战略合作协议，优化基础设施建设；与省市部门加强对接，推进我区海洋信息经济发展，加强招商引资，引进浙江老佛爷人人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已注册完毕。

23 、探索科技创新模式新机制，建立浙江海洋大学普陀水产品精深加工研究中心。责任单位：区经信和科技局。

完成情况：与浙江海洋大学共建“浙江海洋大学普陀水产品精深加工研究中心”事宜，需进一步细化区内企业与学校开展合作内容，下一步将与相关水产加工企业对接中心签约事宜相应延后。

24 、推动房地产市场平稳有序发展，有效消化房产库存。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国土资源分局。

完成情况：累计成交商品房 3024 套，销售面积 31.97 万平方米，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 74.3%。

25 、推进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全面实施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创建活动。责任单位：区环保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农林水利围垦局（区渔农办）、区规划分局、各镇（街道）。

完成情况：实施《舟山市普陀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建设规划》，印发《关于深入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活动的实施意见》，确定示范创建年度工作要点。各镇街道已签订协议委托技术单位编制《建设规划》或《建设方案》，其中六横镇、东极镇完成《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建设规划》专家评审。

26、加大环评审批改革力度，建立建设项目环评审批负面清单，试行负面清单外项目承诺备案。责任单位：区环保局、区审招办。

完成情况：印发区环境保护建设项目负面清单，确定限制审批项目；对负面清单之外的编制报告书、报告表项目，按照环境标准+承诺实行审批备案制，编制环境影响登记表项目在网上自行承诺备案。

27、强化“三改一拆”，完成“三改”面积60万平方米，拆除违法建筑面积30万平方米，拆后利用率达到70%以上，争创省级“基本无违建区”。责任单位：区“三改一拆”办、区住建局、各镇（街道）。

完成情况：截止6月，累计拆除违法建筑48.1万平方米，完成市、区目标任务的160%和107%，实施“三改”89.5万平方米，分别完成市、区目标任务149%和109%；拆后占土地利用累计66.5万平方米，利用率85.8%。列入市攻坚点位共96个，已全部完成。根据省三改办最新创建基本无违建区标准，制定基本无违建县区创建实施方案。

28、完成墩头农贸市场及三弄等地块棚户区改造，完成征收面积12000平方米以上。责任单位：区旧城改造办、区住建局、区规划分局、区国土资源分局、沈家门街道。

完成情况：抓紧开展墩头农贸市场及三弄地块征收工作，完成170户私有住宅和商业用房签约腾空，征收建筑2.1万平方米，规划可利用开发土地47亩，已完成总拆除量的85%；与金穗房地产有限公司开展多次协商，目前基本达成共识。

29、推动实施沈家门蒲湾村、东港陈家后村等城中村改造。责任单位：区旧城改造办、区住建局、区农房办、区规划分局、沈家门街道、东港街道。

完成情况：召开全区动员大会，成立城中村改造指挥部。及时制定全区城中村分布示意图、城中村改造地块分析图，建立全区城中村改造推进表和2017年度改造进度表。截至目前，蒲湾村启动征收范围确定工作；陈家后村完成《普陀区陈家后村改造集中建房点规划设计方案》评审，签约率达55%。

30、进一步推进城乡危房解危，消除城区剩余13幢D级危房，完成农村危房治理改造任务。责任单位：区旧城改造办、区住建局、区农房办、各镇（街道）。

完成情况：累计完成13幢D级危房解危工作，面积达1.75万平方米，解危户数344户，实现沈家门城区全部D级危房避险腾空，整体腾空率100%；完成渔农村困难群众

改造 53 户，完成年度改造任务。

31 、提升城市建设品质，打造渔港小镇入城口形象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沈家门渔港特色小镇创建指挥部、区规划分局、沈家门街道。

完成情况：海华路精品街建设完成雨污水管敷设，开展道路两侧景观绿化施工，完成总工程量30%。东港区块海岸线景观工程深化初步设计方案；鲁家峙北岸线景观提升改造编制初步设计及工程概算。

32 、启动滨港路沿线背街小巷提升改造。责任单位
区住建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沈家门街道。

完成情况：制定泰莱街、东大街、西大街等背街小巷管线入地初步方案。滨港路立体绿化提升工作顺利推进，完成原中医院大楼、建投公司大楼、人防大楼、和馨花园小区的垂直绿化提升，完成滨港路西段人行道箱体树试种工作。

33 、推进鲁家峙文化公园、红石体育公园、城北垃圾中转站和城区污水管网工程建设。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环保局、区建投公司、区城北开发建设指挥部、区规划分局、沈家门街道、东港街道。

完成情况：鲁家峙文化公园完成施工、监理招投标；鲁家峙红石体育公园开展桩基基础施工；城北垃圾中转站开展综合楼装修，累计完成工程量80%；城区污水管网工程建设完成管网建设长度 3.4 公里，修复改造10.9公里，累计完成投资 990 万元。

34、加快推进青龙山入口、岭陀隧道北口等绿化提升。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农林水利围垦局、区规划分局沈家门街道、东港街道。

完成情况：青龙山公园入口完成青龙山公园入口方案评审，启动施工图设计；岭陀隧道北口绿化提升完成方案设计。

35、加大城市管理力度，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责任单位：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各镇（街道）。

完成情况：继续做好网格化路长制深化细化工作，不断完善巡查机制和考核督查机制。通过“网格长+路长”制度加大城市管理力度，提高问题处置效率。通过数字城管+科技强管，对市容“六乱”、马路市场、违法建筑、环境污染等进行实时监管，进一步推动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全面推进户外广告拆除，比预定时间提前1个月。共拆除户外广告1979个，拆除面积共计21000多平方米。强力整治马路市场。制订《普陀区马路市场专项整治方案》，城管、市场监管、公安、市场公司等部门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取缔兴建路705弄、东河市场、永兴隧道口马路市场3个，东河市场、东港市场、鲁家峙大桥下等重点部位安装高清摄像头13个，对周边环境秩序进行实时监控。第二季度共开展马路市场整治行动375次，查处乱设摊点2300多起，查处占道堆物570起。

36、大力开展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同步推进6个小城镇环境综合治理，确保展茅、桃花提前通过验收。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委宣传部、区经信和科技局、区公安分局、区文体广电局、区卫生和计生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规划分局。

完成情况：累计开工39项，完工23项，完成投资12315万元。其中，“线乱拉”方面，完成展茅街道、桃花镇“线乱拉”治理方案制定，组织专业评审并报省市备案；“低小散”方面，做好省对“低小散”行业整治提升工作督查；“卫生乡镇”创建方面，开展卫生乡镇大检查大提升。

37、完善虾峙、东极等离岛垃圾科学处置方式，继续开展渔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实现桃花生活垃圾减量处理全域化。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农林水利围垦局、各镇（街道）。

完成情况：桃花、虾峙、白沙、登步四岛生活垃圾实行常态化外运处置；确定5个垃圾压缩站设备供应商，并开展设备采购。

38、推进城区停车秩序综合整治，新增停车位1600个以上。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交警大队、沈家门街道、东港街道。

完成情况：完成第四期保障性住房、碧海莲缘五期、东港39-2地块等地块1600个配套停车位建设；完成、区全民健身中心项目、原中医院、鲁家峙大桥下共计145个公共

停车位建设。

39、进一步加大“浙商回归”工作力度，积极对接央企和世界500强企业，加快引进一批旗舰型大项目、好项目，确保引进利用市外资金150亿元以上。责任单位：区招商局、区发改局、区经信和科技局、区工商联、各镇（街道）。

完成情况：在香港、上海、义乌及普陀范围内结合自贸政策及投资领域召开专题招商推介会，以会招商、以节招商，不断扩大对外影响力。分类梳理、完善在谈重点项目加大项目盯引，加快实施进程。截止目前，引进舟山祥生弘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钧燊实业集团贸易项目公司、金成集团健康养老项目等亿元以上的项目20个，航岛海上浮动旅游度假岛项目等重点对接项目26个，金帝石油等初步对接项目14个。市外到位资金完成全年区定目标150亿元的52.9%。

40、加强闲置楼盘、土地招商力度，力争半升洞等地块招商取得实质性突破。责任单位：区招商局、沈家门渔港特色小镇创建指挥部、区规划分局、区国土资源分局、沈家门街道。

完成情况：搜集汇总全区闲置楼盘、全民健身中心、东港财富大厦等楼宇资源信息，建立成库，并不断更新完善广泛推介闲置楼盘和土地，加大半升洞等区块推介力度，原政府区块已与中国云谷产业园集团签订电商产业园投资协议

省城建集团、钱江集团正在制作半升洞项目方案，半升洞区块正在进行指标调整，即将进入土地招拍挂程序。

41、瞄准旅游产业龙头和实力企业，重点引进旅游文化综合体、房车营地、健康养老、旅游装备制造等项目，加大黄兴岛、柴山岛、悬鹑岛整体开发项目招引力度。责任单位：区招商局、区文体广电局、区卫生和计生局、区旅游委、桃花镇、东极镇、白沙岛管委会。

完成情况：加快在谈重点项目推进实施，着力引进一批优质项目。分类梳理全区在谈重点项目，其中，海上浮动旅游度假岛项目方正与相关公司洽谈合作事宜，计划年底前完成600米长度浮体设计并开展船级社认证评审，正式启动公司注册、项目立项等事宜；广宇国际医疗度假项目、汇弘普陀文化旅游产业基金项目、上海本唤集团海岛综合开发项目、华语影业影视孵化园项目已签订合作框架协议，正在抓紧对接中。阿娜度美宿集群悬鹑岛整岛开发项目已完成项目的初步设计方案；浙旅集团白沙岛旅游开发项目正论证项目投资可行性。

42、对接波音项目落地，做好品质酒店、多语种标识、会展服务、休闲购物等基础配套工作。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住建局、区旅游委、沈家门街道、东港街道。

完成情况：重点推进东港铂尔曼酒店项目，目前酒店主楼玻璃安装基本完成。根据各重点区域特点，差异化打造商旅文集聚区。重点做好国际精品街标识标牌双语标注，盘

点杉杉广场、京汇广场、海景时代广场、凯虹广场、美乐汇广场等综合体双语标注情况，查漏补缺。下一步重点督促杉杉广场做好开业前标识标牌双语标识工作。

43 、丰富内湖商圈休闲业态，提升杉杉·生活广场品质，打造滨港路渔港风情街等特色街区。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住建局、区旅游委、东港集团、东港街道。

完成情况：打造东港内湖商圈，依托青少年宫、儿童乐园、商业步行街、生活广场等丰富休闲业态，重点推进杉杉·生活广场后期建设和招商工作。引进伊佳林开心梦工场、朱府铜艺、SKY 休闲酒吧等多个知名品牌；集聚商业、商务、餐饮、宾馆、娱乐、休闲、文化、青少年活动中心、儿童游乐中心等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化城市公共空间。计划于8月26日正式开业，目前正抓紧筹划、落实开业活动各项准备工作。通过立面改造、半升洞区块综合开发、旧城改造、水产城改造等途径打造滨港路渔港风情街。

44 、积极发展楼宇经济，加大入驻办公企业招引力度。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招商局、沈家门街道、东港街道。

完成情况：对接跟进世纪联华、上海钧燊、老佛爷等企业，其中上海钧燊、老佛爷已落地；完成对全区商业综合体闲置楼宇调查摸排，并对楼宇基础信息进行系统梳理，为下一步企业对外招商提供信息。上半年，新增企业7家。

45 、深化省级流通业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加强工贸

联动，拓展水产内销市场。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国资办。

完成情况：推动主要水产企业以租柜形式入住大型超市、大卖场等，目前宏基水产、海洲水产供应沃尔玛、麦德龙等超市 410 多家，其中今年新增 28 家；为水产企业拓展内贸市场搭建平台，利用水产行业协会专业优势，重点组织了 32 家水产企业、经营户赴安徽阜阳开展对接会，就打通普陀水产品与阜阳农副产品两地销售达成合作意向。

46 、做好菜篮子工作，创建样板菜市场1家，新增菜篮子直供点、直销点各2家，加快城区国有市场猪肉直供点建设，推进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放心县（区）”创建。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农林水利围垦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分局、区供销社、区市场公司。

完成情况：推进东港阳光 365 商城农贸建设，采用“生鲜超市+农贸市场”、“民营企业+国有企业”模式运营，突破东港区域国有市场布局缺陷，起到平抑菜价导向作用，目前项目已进入施工装修扫尾阶段，计划于9月份正式对外运行。建设完成西大集市中心、东河农贸市场猪肉直供点和东港颐景园直供店3家、展茅农产品直销店1家。着手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放心县（区）”创建，包括对食用农产品生产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管，深入开展重点领域专项整治狠抓质量安全检测，大力推广质量安全生产技术，积极探索健全监管长效机制。

47 、推进供销社综合改革。责任单位：区供销

社、区农林水利围垦局（区渔农办）。

完成情况：完成供销社会计核算中心筹建。负责6家基层供销社（不包括六横）及城北农产品交易市场、宏润副食品公司财务核算。按照渔农合联建设总体规划，与镇街道渔农合联及相关部门建立对接沟通机制；完成区渔农合联注册登记，区渔农服务中心完成设计，进入装修建设阶段。深化农业社会化服务，全力抓好春耕、夏种农资供应，销售化肥 1261 吨、农药52.7吨、农膜 9.5 吨、农业生产资料销售额 433 万元，回收废弃农药包装物 45 万只，回收金额11万元。茶叶、对虾、果蔬等部分专业合作社已形成种苗供应、人员培训、技术服务、产品销售等全程一体化服务模式，农民专业合作社等社办农业产品实现销售额 2714 万元，同比增长 22.9%。

48、加速推进船舶修造、水产加工、机械制造等传统产业升级，工业技改投入同比增长10%以上。加快推进龙山船厂码头扩建、丰宇生物公司生产线改建及欧华造船高端船舶数字化示范工厂项目，着力推进正源标准件螺母自动化万邦永跃自动除锈等一批省市重点“机器换人”项目。责任单位：区经信和科技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

完成情况：做好“机器换人”推广宣传，邀请中船重工 716 所相关专家召开船舶行业“机器换人”培训会，将国产自动除锈机器人推广到相关企业。加快推进重点项目，龙山船厂码头扩建项目已完工，准备交工验收，累计完成投资

1100万元；龙山船厂绿色技改项目，完成安全评估，正在矿价评估；鑫亚船厂总投资 2500 万元船体车间建设项目，完成基础打桩，实现投入650 万元；中远船务生产设施设备技改项目，完成投入 1000 万元。丰宇生物公司鱼蛋白及中水回用技改项目完成投入 1771 万元；欧华造船高端船舶数字化工厂完成自动焊接机等设备购置505 万元，万邦永跃购置一批高压水除锈机器人，完成投资 1586 万元。1-6 月份，技改投入增速25%。

49 、落实企业减负政策，加大企业支持和服务力度
责任单位：区经信和科技局。

完成情况：加强企业服务力度，多次召集企业召开企业减负工作座谈会，研究破解企业发展中难题，并将需上级部门协调问题上报市政府。

50 、强化政策引导，支持欧华等企业参与军民融合
责任单位：区经信和科技局、区发改局、区民政局。

完成情况：将军民融合相关政策汇编分发至有关企业欧华造船取得保密资质认证、武器装备承制单位资格证和国军标体系认证，并成功中标侦查渔船预研项目，项目总计投入 800 万元；飞鲸新材料公司取得保密资质认证和国军标体系认证；云海船厂获得保密资质认证。

51 、谋划打造普陀海洋生态创新谷。责任单位：普陀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经信和科技局、展茅街道。

完成情况： 1-6 月份，引进企业 17 家，完成注册资

金3.74亿元。海洋科创园建设项目有序推进，一期工程抓紧内部装修阶段，二期工程完成办公楼及厂房地基基础开挖等累计完成投资1660万元；螺门渔港配套通道工程，完成基础施工和桥梁施工图（送审稿），累计完成投资6644万元；工业C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完成招投标，做好工程开工前准备工作。

52、做好工业企业综合评价工作。责任单位：区经信和科技局。

完成情况：完成2016年度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20家和占地5亩以上规模以下工业企业49家全部基础数据采集校对，确定87家规上企业、49家规下企业纳入本次评价范围，已完成第一轮综合评价工作。

53、加快展茅鱿鱼市场改造提升。责任单位：普陀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展茅街道。

完成情况：发布展茅鱿鱼市场改造提升EPC招标公告，设计单位正抓紧编制初步设计文本，区域内道路石渣回填有序推进，累计完成投资1.67亿元。

54、推进水上交通整合提升，改善岛际旅游交通条件。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财政局、区旅游委、区港航分局、沈家门海事处。

完成情况：实施客运船舶更新改造2艘，“舟山群岛·祥和”号已下水交付，投入资金1750万元；“金庸5号”船体已合拢；对接白沙客运公司协商水上交通整合事宜。

55、深化平安普陀建设，强化安全隐患排查力度，坚决防范和遏制较大以上事故发生。责任单位：区安监局、区安委会其他成员单位。

完成情况：抓好安全生产，开展“十项”重大隐患治理行动，出台整治方案；继续推进省市区三级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挂牌隐患整改治理，目前已摘牌1项；召开全区第二季度安全生产例会，布置开展生产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大行动工作，下发整治方案；继续抓好隐患信息化平台建设，建立红黄灯机制，每天预警一次；做好国务院安委办巡查后隐患问题的整改工作。

56、积极创建渔业转型发展先行区，实施渔民减船转产工程，完成压减海洋捕捞渔船268艘，引导国内捕捞渔民转产转型。责任单位：区海洋与渔业局、区经信和科技局、区财政局、区农林水利围垦局（区渔农办）、各镇（街道）。

完成情况：编制完成《渔业转型发展先行区项目实施方案》，根据省海洋与渔业局意见开展方案修订上报，等待最终下发。部分项目根据实际情况已先行实施。5月底全面完成268艘减船转产渔船上排拆解、信息注销和补助资金发放，全区压减总功率4.9万千瓦，累计发放补助资金4.02亿元，五年计划任务一年完成。大力推广渔船保鲜冷链技术，共有20多艘渔船提出安装申请，将在禁渔期期间完成安装。

57、完善远洋渔业全产业链，推进远洋渔业基地建设，积极推进海洋休闲渔业规范提升试点工作。责任单位：

区海洋与渔业局、区发改局、区经信和科技局、区农林水利围垦局（区渔农办）、区旅游委。

完成情况：启动震洋远洋渔业公司乌拉圭基地项目建设，争取 12 月底完成一期工作。委托浙江海洋大学开展区远洋渔业企业规范管理研究和远洋渔业行业规范体系研究，预计 12 月完成初稿。组建普陀区同欣远洋渔业专业合作社探索企业化管理，合作化经营，实行产运销一条龙规模经营模式。委托浙江海洋大学编制完成《普陀区休闲渔船发展规划》。

58、加快生态高效农业体系建设，谋划打造“海天佛国”普陀优质农产品营销中心、普陀佛茶禅意庄园及玫瑰园试点。责任单位：区农林水利围垦局（区渔农办）。

完成情况：玫瑰园项目开工建设，租赁土地 50 亩，种植树状玫瑰等品种 25 亩，前期投入 70 多万元，下步计划在林业产业项目中立项。普陀优质农产品营销中心正在盘算资产折价，区供销社着手装潢事宜。

59、推进畜牧业转型升级，创建美丽牧场 2 个，新建存栏万头标准化生态猪场 1 个。责任单位：区农林水利围垦局（区渔农办）、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环保局。

完成情况：完成六横晨源牧场、虾峙沟头井牧场建设总体规划，虾峙沟头井牧场养殖设施设备提升改造和场区美化工程已进入扫尾阶段，休闲区装修已完成。新万头标准化生态猪场母猪舍、后备母猪舍、育肥猪舍主体建设已完工；

污水处理设施、母猪舍内定位栏、产床等部分配套设施安装已完成；5月底引进后备母猪220头。累计完成投资3000万元。

60、加强河道管护，切实深化“河长制”，持续巩固治水成效，全力消除劣五类水质，努力创建“清三河”达标县（区）。责任单位：区治水办、区住建局、区农林水利围垦局（区渔农办）、区环保局、各镇（街道）。

完成情况：按照“一点一策”治理方案，完成131个劣V类小微水体治理，并完成市、区两级销号验收工作，完成普陀区河长制手册、河长信息系统河长信息更新和新版块数据录入，完成查漏补缺、问题排水口整治。做好“清三河”达标县（区）创建资料台账准备工作。全区82个“五水共治”建设项目开工率达91%，累计完成投资3.11亿元，占计划总投资的50%。

61、开展本岛、六横中小流域综合整治，大力推进水源拓展、防洪排涝、农田水利等水利工程建设。责任单位区农林水利围垦局、区住建局、区治水办、各镇（街道）。

完成情况：防洪排涝工程方面，6条海塘全部开工，螺门海塘配套闸站建设工程已完工，完成投资8272万。

2017年小型农田水利项目县方面，全部项目进场施工，完成投资1005万元；本岛中小流域综合治理2.19km方面，6月底累计完成投资2000万元，占年度计划投资的53%，完成总投资的23%。

62、结合蓝色海湾专项整治，推进渔港岸线生态修复，持续提升海洋生态环境。责任单位：区海洋与渔业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环保局、沈家门渔港建管办、区建投公司、沈家门街道。

完成情况：继续推进蓝色海湾专项整治各子项目，其中海湾环境监测能力建设项目完成项目海域扫海、钻探、工可批复，水工建筑完成招投标程序，监测设备按工可要求编制招标文件。湿地植物种植项目完成滩涂湿地改造方案编制完成2万平方米湿地种植育苗工作。生态环境监测及评估项目完成蓝色海湾整治行动涉及海域调查，对各项目实施现场开展资料收集、现场监测。5月份，国家海洋局、财政部组织中期检查，对我区实施的蓝色海湾整治行动总体予以肯定。

63、全力打造美丽海岛升级版，开展3个特色精品村、5个美丽村口、4个历史文化村落保护与建设，新增1条美丽海岛风景线，提升改造北向疏港公路美丽风景示范线。责任单位：区农林水利围垦局（区渔农办）、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区规划分局。

完成情况：3个特色精品村和5个美丽村口创建共28个项目完成方案设计，占项目总数93%；9个项目开工建设，占项目总数30%，投入建设资金约480万元。北向疏港公路风景示范线完成总工程量的95%以上，累计投入资金2169.14万元；东28度风景线完成初步设计方案。新启动塘头、庙子湖历史文化村落建设已完成村口和文化礼堂、环

岛路路灯照明，正在进行全岛环境整治，其余项目均按时间节点推进，累计投入资金 666 万元。

64 、 加快公办养老机构改革，普陀福利院按公建民营模式运营。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财政局。

完成情况：推进公办养老机构改革，新建福利院公建民营项目通过招投标确定杭州康久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服务管理运营方，正在按相关流程启动合作相关事宜。

65 、 完成残疾人托养中心建设。责任单位：区残联、区民政局。

完成情况：完成残疾人托养中心建设设计方案，下一步将进行造价预算。

66 、 统筹推进海岛地区敬老院、残疾人托养中心和居家养老照料中心整合提升，促进居家养老服务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变。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残联。

完成情况：鼓励社会力量参加居家养老服务，召开居家养老服务社会化工作推进会，加强与部分镇（街）联系，明确沈家门街道小蒲湾社区交由社会组织承接服务的居家养老照料设施，促进居家养老服务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变。

67 、 加强社区管理服务，提高城市小区管理水平，加快建设幸福社区。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住建局。

完成情况：完成“幸福社区”建设现场推进会相关准备工作，加强“幸福社区”创建宣传，编撰“幸福社区”创建简报 2 期，网站、媒体专题刊登和报道创建工作，制作

“幸福社区”美篇和宣传标语。出台《普陀区幸福社区、美丽乡村示范点创建工作实施意见》，确定2017年第二批5个“幸福社区”创建示范点。梳理确定各示范点共性、个性项目，启动百姓幸福会所项目梳理、寻址、设计院规划布局等相关工作。开展社会组织专职工作人员考证工作；完成5个市级“三社联动”项目中期督导评估工作。启动2017年度公益创投项目征集活动，开展公益创投和政府购买服务联合签约，参与举办“幸福社区”创建专题研修班。

68、扎实开展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引进培育一批文化旅游企业，重点打造一批精品海岛民宿，提升新建一批旅游厕所，加快建设旅游数据中心。责任单位：区旅游委、区发改局、区经信和科技局、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农林水利围垦局（区渔农办）、区文体广电局。

完成情况：完成全域旅游发展规划；二季度文旅企业引进9家；东极故事、金沙丽景民宿建成开业；完成东港、沈家门区域企事业单位可对外开放旅游厕所排摸；大数据中心基本完成平台硬件采购及安装，进入系统试运行阶段，完成项目初步验收；东极3座旅游厕所完成改造，白沙旅游厕所新改扩建规划中。

69、推进桃花全岛大公园建设。责任单位：区旅游委、区财政局、桃花镇。

完成情况：对接ANADU国际美宿集群、浙旅集团、

省交投等大型企业；委托上海JCA公司编制完成下石水岗地块概念性方案；花海景观工程、桃缘相思林、八卦林、塔湾金沙景区景观环境建设、安期峰景区和塔湾金沙景区4座厕所改建等工程，累计完成投资1980万元；编制完成《桃花岛旅游综合开发总体策划方案》，涵盖安期峰景区二期、悬鹑岛景区、西南部游步道、花海景观、旅游导览系统等策划设计。

70、加快河泥漕特色渔村建设。责任单位：区旅游委、区财政局、虾峙镇。

完成情况：雷达站游步道已完工；外陀山道路完成90%，正在进行工程扫尾，投入100万；村口广场完成咖啡吧主体建设，正在进行场地修整与景观布置，累计投入40万元，完成工程的50%；鳄鱼岛区块完成工程量的60%，完成休闲步道铺设量的80%，完成休闲沙滩与烧烤平台建设的60%，累计投入55万；污水处理投入资金300余万元，完成总工程量的75%；民宿建设累计投资500余万元，金沙丽景开业，碧海蓝天正在装修中。

71、推进东极景区设施提升。责任单位：区旅游委、区财政局、东极镇。

完成情况：完成东极景区蟑螂海塘建设，路灯、绿化建设正在进行中；新建厕所1座已完成规划设计，准备招投标；完成改造提升厕所3座，并投入使用。

72、不断丰富节庆经济形式，办好2017舟山群岛

马拉松、中国普陀国际武术比赛、海钓邀请赛、东海音乐节侠侣文化节、佛茶文化节等品牌活动。责任单位：区文体广电局（区会展办）、区公安分局、区农林水利围垦局、区旅游委、普陀文化传媒公司、相关镇（街道）。

完成情况：成功举办第九届中国普陀佛茶文化节、2017 海浪音乐榜暨桃花侠侣爱情文化节。完善 2017 舟马形象宣传片和整体方案，征求和整理市级职能部门意见建议初步确定报名时间；东海音乐节初定于9月 1—3 日在朱家尖南沙景区举行，舟山正好音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目前正在进行活动策划。

73 、培育发展旅游影视产业。责任单位：区文体广电局、区旅游委、普陀文化传媒公司。

完成情况：电影《阳光劫匪》计划11月份到普陀进行拍摄；华东桃花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推进桃花岛射雕影视城游客互动性项目引入，正积极与策划公司对接；多次与美国蓝马克（北京）娱乐文化有限公司对接《黑色马六甲》在普陀拍摄及建设海洋电影主题公园事宜。

74 、依托海洋文化创意产业园、全民健身中心等场馆资源，开发海洋体育休闲产品。责任单位：区文体广电局普陀文化传媒公司。

完成情况：区全民健身中心引进并开展阳光跆拳道、箭咖等时尚休闲体育项目； 4 月份举办 2017 桃花岛侠侣寻踪环岛骑行游，6 月份举办“骑闯天路”2017-G318 川藏

自行车极限赛舟山站资格赛。

75、引导支持会展业发展，积极招引承办各类高端会议、展览。责任单位：区文体广电局（区会展办）、区旅游委、普陀文化传媒公司。

完成情况：拟订 2017 年全区会展活动计划、会展业管理办法初稿；推进全民健身中心社会停车场项目建设：完成设计工作、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等前期审批手续，完成主体钢结构拼装。

76、做大国际海岛旅游大会博览会、国际游艇展等城市会展项目。责任单位：区旅游委、区公安分局、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文体广电局（区会展办）、普陀文化传媒公司。

完成情况：展会更名为 2017 国际海岛旅游博览会，定于 9 月 21—24 日举行。携程正在对方案进行细化，博览会招展平台已经上线，向参展单位发出邀请函；做好国际游艇展前期工作。

77、推进旅游综合管理体制改革，力争在旅游执法机制上取得实质性突破。责任单位：区旅游委、区编委办、区发改局。

完成情况：区旅委三定方案已发文，旅游警察、旅游法庭设立已发文，综合执法大队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联合办公，二季度开展旅游市场明察暗访 4 次，查处违规拉客人员 4 个，非法运营车辆 1 辆。

78、开展省教育现代化县（区）申报前期工作。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财政局。

完成情况：按照《普陀区创建浙江省教育全面现代化区工作计划》，组织开展学前教育资源及普通高中多样化等6个基本达标指导专项督查。梳理教育短板，针对新居民子弟学校标准化程度不高及普惠性幼儿园问题，开展新居民子弟学校布局调整，规划实施普惠性幼儿园建设。目前，城北幼儿园、鲁家峙幼儿园建设及装修已基本完成，秋季投入使用。

79、优化义务教育资源配置，完成区职教中心迁建城北小学、鲁家峙小学、城北幼儿园等工程建设。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住建局、区城北开发建设指挥部。

完成情况：城北小学、城北幼儿园主体工程、附属工程均已完工；区职教中心迁建工程主体工程完工，附属工程完成工程量的70%；鲁家峙小学内外墙粉刷工程、安装工程正在施工；银亿璞园小区配套幼儿园装修工程完成工程量的70%，海洲一品花园小区配套幼儿园装修工程完成工程量的20%。

80、全面深化省级综合医改先行先试工作。责任单位区卫生和计生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

完成情况：出台公立医疗机构联合体药品集中采购价格谈判新机制实施方案及实施细则，完成基层医疗机构联合体药品集中采购价格谈判工作，共有130家药品生产企业生

产的 340 种药品成为首批基层医疗机构的使用药品目录。与省内义乌、长兴等县区沟通交流，初步拟订公立医院医疗服务价格调整方案。出台《普陀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普通门诊按人头付费试点工作方案》，在蚂蚁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试点门诊按人头付费改革。继续深化医疗资源下沉工作，普陀医院加强和邵逸夫医院合作。

81 、推进普陀仁济医院和舟山顾鹤传骨伤医院城北新院区建设。责任单位：区卫生和计生局、区国资办、区住建局、东港街道。

完成情况：完成普陀仁济医院住院楼改造及装修工程总工程量的70%，其中墙体、屋顶补漏工作基本完成，室内消防设施改造完成工程量的50%；启动手术室、供应室装修工程。人员招聘进展顺利，达成初步招聘意向的卫技人员将近编制的80%；督促东港街道协调顾氏骨伤医院城北院区拆迁事宜。

82 、强化海岛支医工程，全年下派常驻海岛支医专家 10 名，推进远程医疗服务，诊疗10000 人次以上。责任单位：区卫生和计生局、区财政局。

完成情况：普陀医院累计安排医疗业务骨干到虾峙、桃花、东极蹲点支医9人（30 人次），累计派遣医疗专家到登步、蚂蚁岛开展预约门诊 18 人（30 人次）；1-6 月份城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非参公公共卫生事业单位累计下派海岛支医 10 人。进一步拓展舟山群岛网络医院应用，完

成诊疗 7344 人次，其中远程放射影像读片会诊 5380 人次，心电远程会诊 1374 人次，远程网络专家门诊（含网络急会诊） 590 人次。完成基层医务人员BLS（基础生命支持）培训 2 期，参训 32 人，累计 13 期共计 208 人。

83、加强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新增渔农村文化礼堂 4 个，打造精品文化礼堂 5 个。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文明办）、区文体广电局。

完成情况：六横镇台门渔业村完成礼堂硬件设施建设的 92%，完成资料收集工作的 60%，展厅开始施工，并制作船模等陈列品；外平蛟村资料收集基本完成，对接广告公司，设计初稿正在修改中；石柱头村继续开展资料收集，对接广告公司，开展礼堂讲堂设计；展茅街道横街村基础工程完成工程量的 60%，预计到 8 月中下旬完成整体工程，资料收集工作已启动。

84、办好“欢乐海洋”四季群众性文体活动。责任单位：区文体广电局。

完成情况：开展第十届全民读书节、“山水相连·文化同心”普陀·鹿城文化走亲等“最潮海洋风”系列活动 66 场次；开展“人文普陀 美丽非遗”普陀区庆祝 2017“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傩魂神韵——土家族傩面文化展等“最浓海岛味”系列活动 14 场次。开展浙江省第三届体育大会太极拳、木兰拳、笼式足球、篮球比赛、羽毛球、壁球、2017 年普陀进香古道越野赛暨“步步高”登山

活动、首届职工拔河比赛、“骑闯天路”桃花岛2017-G318川藏自行车极限赛舟山站资格赛等“最美海岸线”系列活动30场次。

85、扎实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深入开展“普陀好人”评选活动，激发社会正能量。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文明办）。

完成情况：深入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东海西路两侧墙体、城北一个待建工地公益广告墙绘已完成设计，正在绘画；在全区群岛通51只终端播放创文明公益广告。开展文明交通、文明城市创建、美丽普陀生态系列等公益宣传；对市民访查员进行现场指导。市民访查员和群众反映的21个问题完成整改18个，3个正在落实。迎接市文明办2017年第二季度对街道文明程度指数测评和“社区文明秀”评选，对小蒲湾等8个社区进行检查、指导。迎接市文明办对我区上半年考核，检查市场、商场、工地等12个项目。针对发现问题向5家单位发整改通知单。深入开展志愿者服务活动，围绕“凝心聚力·同创文明”十大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开展“流动志愿者下海岛”、“剿灭劣V类水”、“端午敬老”等各类志愿服务活动近200次，参与2000余人次。配合区道路交通秩序专项整治，组织文明交通劝导志愿服务活动，参与单位87家，参与300余人次。推进《幸福普陀建设背景下的志愿服务工作的若干思考》课题研究项目，并赴海曙、江北、诸暨等地调研学习志愿者工作先进经

验和做法，研究提升志愿服务工作。深入开展公民道德教育依托公民素质讲习所、社区讲堂、文明单位道德讲堂和渔农村文化礼堂，深入开展“两学一做”活动、健康知识讲座、种养殖知识技能培训、科普知识普等活动，截止6月底，累计开展各类宣讲活动641余场，近7万人次参加。继续深化“渔港民嘴”、“阿拉故事”、“家门口的事”等“百姓故事汇”活动，截止6月底，累计开展500多场次，参与人数达7000余人。持续推进《百姓故事汇·家长里短》栏目，共播出26期，重点讲好五水共治、礼让斑马线、伏季休渔普陀好人及道德模范、普陀记忆等故事，以及民事纠纷等民生类市民探讨性节目。深入推进“最美普陀”系列选树活动产生普陀好人18名。

二、政府为民实事项目（十个方面）

1、深化安居工程。完成城区13幢D级危房的解危，C级危房监测装置安装。推进东港三初、城北刘家湾、大岭下、新塘、展茅梁横等安置房建设，新开工建设保障性住房800套以上，完工交付1000套以上。责任单位：区住建局、东港街道、展茅街道。

完成情况：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新开工安置房889套，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完工交付761套，完成目标任务76%。刘家湾安置房附属设施及绿化，水电煤管线铺设。新塘村安置房开展前期准备工作。

2、实施旧城改造。完成墩头农贸市场及三弄等地块

棚户区改造，完成征收面积12000平方米以上。推动实施沈家门、东港两个城中村改造。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农房办、沈家门街道、东港街道。

完成情况：推进沈家门旧城改造，完成墩头农贸市场区块腾空，开展依法征收工作。召开全区动员大会，成立城中村改造指挥部。截至目前，蒲湾村启动征收范围确定工作；陈家后村完成《普陀区陈家后村改造集中建房点规划设计方案》评审，签约率达55%。

3、优化城乡环境。推进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推进展茅、桃花等6个小城镇环境治理。全面消灭劣五类水质，完成本岛干流整治2公里以上。完成10公里城区污水管网新建，18座山塘综合整治，300亩高效节水灌溉建设。开展3个特色精品村、5个美丽村口和4个历史文化村落建设。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农林水利围垦局、相关镇（街道）

完成情况：小城镇环境整治各项工作稳步开展，累计开工39项、完工23项，完成投资12315万元。其中，“线乱拉”方面，完成展茅街道、桃花镇“线乱拉”治理方案制定，组织专业评审并报省、市备案；“低小散”方面，做好迎接省对“低小散”行业整治提升督查行动的各项准备工作；“卫生乡镇”创建方面，开展卫生乡镇大检查大提升活动。

4、促进垃圾循环综合利用。加强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分类收集覆盖面65%以上。推进6个生活垃圾分类试

点村建设，实现桃花生活垃圾减量处理全域化。建成城北垃圾中转站、鲁家峙垃圾转运工程、东极垃圾焚烧站等工程。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农林水利围垦局、相关镇（街道）

完成情况：加快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新增 10 个垃圾分类住宅小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提升至62.4%。实现海岛生活垃圾外运常态化，统一将桃花、虾峙、白沙、登步等 4 座岛屿生活垃圾外运至定海团鸡山进行处理；城北垃圾中转站开展综合楼装修，累计完成工程量80%。

5、改善交通设施。新建 5 个港湾式停靠站。建成东极庙子湖北岙码头、虾峙车渡码头等5 座客运码头工程。推进城区停车秩序综合整治，新增停车位 1600 个以上。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住建局、区交警大队

完成情况：正在开展港湾式停靠站前期工作，东极东福山交通码头、六横大岙车渡码头、虾峙车渡码头、朱家尖车客渡码头（内侧泊位）和庙子湖北岙（黄岩岙）码头抓紧施工，累计完成投资3114万元。

6、扩大创业就业。继续推进创业创新，为大学生提供 5000 平方米创业空间。开展各类创业服务，提供创业贷款 500 万元以上。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专项能力培训 2400 人以上。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区农林水利围垦局。

完成情况：新增原交通海运大楼 2、2（夹）、8、15、18 层，约 5000 平方米众创码头四期用房。截止目前众创码头总面积 2.5 万平方米，入驻企业 147 家，集

聚创业者 500 多人，带动就业 1600 多人；第二季度新增发放创业贷款 275 万。截止目前，职业技能培训鉴定 2300 多人次。其中取得初级工证书 1021 人，中级工证书 86 人，高级工证书 360 人，专项能力证书 845 人。

7、强化医疗惠民。实施普陀仁济医院建设、普陀区原中医院住院部装修工程。推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全年下派常驻海岛支医专家 10 名。推进远程医疗服务，诊疗 10000 人次以上。责任单位：区卫生和计生局。

完成情况：普陀仁济医院住院楼改造及装修工程完成总工程量的 70%，其中墙体、屋顶补漏工作基本完成，室内消防设施改造完成工程量的 50%；启动手术室、供应室装修工程。人员招聘工作进展顺利，达成初步招聘意向的卫技人员将近编制的 80%；普陀区原中医院住院部装修工程基本完成 1-6 月份城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非参公公共卫生事业单位累计下派海岛支医 10 人，完成全年目标。进一步拓展舟山群岛网络医院应用，完成诊疗 7344 人次。

8、加大社会保障力度。加大社会救助力度，发放各类救助资金 5000 万元以上。建成普陀社会福利院，探索公建民营相关改革。完成全区敬老院和托老所的消防改造。继续推进渔民养老保障工作。推进区残疾人集中托养机构建设实施精准扶贫，确保全区万元以下低收入渔农户脱贫 250 户以上。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农林水利围垦局、区残联

完成情况：以低收入渔农户认定工作为契机，完成在册

低保对象家庭经济状况全面排查。对全区342名社区（村）从事社会救助工作人员进行业务轮训。出台《进一步优化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实施流程办法》，规范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截至6月底，累计发放低保资金1727.1万，低保边缘家庭生活补助170.59万，临时救助资金39.24万，医疗救助资金780.6万元。推进公办养老机构改革，新建福利院公建民营项目已确定服务管理运营方。联合区消防大队，对全区部分养老机构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解决养老机构因没有规划许可及社区（村）组织机构代码证过期达而无法消防许可的问题。对确定改造方案的9家养老机构跟踪督查。

9、提升教育文化服务水平。建成区职教中心迁建、城北小学、鲁家峙小学、城北幼儿园等6个教育工程。深化“美丽学校”建设，全区市级“美丽学校”达到90%以上。新增渔农村文化礼堂4个，打造5个精品文化礼堂，开展城市社区与渔农村文化礼堂结对互动。继续打造“欢乐海洋”品牌，开展200场次以上系列活动。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委宣传部（区文明办）、区文体广电局。

完成情况：城北小学、城北幼儿园主体工程、附属工程已完工；区职教中心迁建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附属工程完成工程量的70%；鲁家峙小学内外墙粉刷工程、安装工程正在施工；银亿璞园小区配套幼儿园装修工程完成工程量的70%，海洲一品花园小区配套幼儿园装修工程完成工程量的

20%。目前，全区市级“美丽学校”优秀率达到58.3%，达标率达到87.5%。六横镇台门渔业村已完成文化礼堂硬件设施92%，资料收集已完成60%，展厅开始施工，并制作船模等陈列品；外平蛟村资料收集基本完成，对接广告公司，设计初稿修改中；石柱头村继续开展资料收集，对接广告公司开展礼堂讲堂设计；展茅街道横街村基础工程完成工程量的60%，整体工程预计到8月份完成，目前资料收集工作已启动。深入开展精品文化礼堂创建活动，在硬件设施、展陈设置、常规性和特色性文化礼仪活动开展等方面进行深化。已初步形成六横镇五星村龙舟文化主题精品、虾峙镇河泥漕村虾峙渔业发展史与渔农村旅游相结合主题精品、东港街道塘头村渔农村休闲主题精品、南岙村乡风文明主题精品、展茅街道干施岙村慈孝与民俗活动相结合主题精品。上半年共开展“欢乐海洋”运动110场次。

10、加快“菜篮子”工程建设。推进新农都农贸市场、鲁家峙市场等4个市场工程建设。新建蔬菜基地100亩。创建样板菜市场1家，新增菜篮子直供点、直销点各2家。推进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放心县（区）”创建。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农林水利围垦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分局

完成情况：推进新农都农贸市场建设，《城北新农都区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通过评审，正在项目设计招投标展茅农贸市场小内部装修已结束，于6月15日正式对外运营；鲁家峙市场建设顺利推进，完成菜场屋顶混凝土浇筑，

进行商业楼主体工程建设。东港阳光365 公益农贸市场内部装修已进入扫尾阶段，预计9 月份开业；登步农贸市场提升改造已列出整改事项，正在做预算和设计图纸。提升改造蔬菜基地 150 亩，目前已完成总数的 40 %。完成西大集市中心和东河农贸市场猪肉直供点、东港颐景园直供店和展茅农产品直销店 4 家；着手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放心县（区）”创建，包括对食用农产品生产环节质量的安全监管深入开展重点领域专项整治，狠抓质量安全检测，大力推广质量安全生产技术，积极探索健全监管长效机制。

中共舟山市普陀区委 办公室

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政府

2017 年 8 月 2 日

中共舟山市普陀区委区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8 月 3 日印

发